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 函

33076

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487號

地址：33076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487號

承辦人：陳郁婷

電話：03-2628955#211

電子信箱：td920318@m1.tdjhs.tyc.edu.tw

受文者：同德國民中學許丞芳老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

發文字號：同國教字第10700014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

主旨：檢送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語文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辦理107年度國民中學到校輔導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整體計畫」及「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7年度辦理精進教學方案推動計畫」辦理。

二、「分區到校輔導」訪視學校時程：

(一)場次一

1、訪視學校：大園國中（統籌學校）、竹圍國中。

2、訪視時間：107年3月15日，下午13：30-15：30。

(二)場次二

1、訪視學校：東興國中（統籌學校）、龍岡國中、平興國中。

2、訪視時間：107年3月22日，下午13：30-15：30。

(三)場次三

1、訪視學校：介壽國中（統籌學校）、大溪國中、仁和國中、武漢國中。

2、訪視時間：107年3月29日，下午13：30-15：30。

三、參加人員：

(一)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語文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團團員。

(二)除統籌學校外，其餘各校請派員至少一名（承辦人員或教學人員）至統籌學校參與活動。

四、準備事項：

(一)統籌學校協助訪視當天會場佈置及相關設備提供，以利活動進行。

(二)受訪學校（含統籌學校）請準備貴校本土語言發展現況及教學特色分享簡報十五分鐘。

(三)受訪學校（含統籌學校）請填寫輔導紀錄及相關表格（附表二、三、四-1、四-2），及各校所準備之學校簡介、教學分享、相關活動成果報告燒錄光碟一份，於當日交予輔導團專任輔導員攜回。

(四)到校輔導詳細流程及相關表格，請見附件。

五、敬請 惠予參加人員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差)假登記，輔導員所需差旅費用，由國教輔導團經費項下支應。

六、參與活動人員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研習活動。

正本：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

副本：同德國民中學吳清明校長、東興國民中學周素娥校長、瑞原國民中學徐達海校長、龍岡國民中學李孟憲主任、同德國民中學龍若蘭主任、瑞原國民中學古永智主任、同德國民中學許丞芳老師、青溪國民中學賴明澄老師、大有國民中學呂佳樺老師、福豐國民中學許正輝老師、同德國民中學吳霽宸主任、同德國民中學張筱珮老師、同德國民中學林欣儀老師（均含附件）